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104 年度施政成果報告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壹、水產種苗場業務</p> <p>一、漁業行政管理</p> <p>(一)水產飼料及養殖水產品上市前抽驗</p> <p>(二)推動南瀛臺灣鯛取得ASC養殖國際標準驗證</p> <p>二、漁業建設</p> <p>(一)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p>	<p>1. 辦理轄內水產飼料製造工廠之水產品飼料藥物殘留、重金屬、一般成分、農藥及瘦肉精之抽驗，以取締劣質飼料，完成水產飼料抽驗一般成分 37 件、藥物殘留 37 件、三聚氰胺 1 件、農藥 1 件、瘦肉精 4 件及重金屬 7 件合計 87 件。確保本市水產品之品質，保障消費者之權益。</p> <p>2. 加強養殖水產品未上市前，藥物殘留及重金屬之抽驗，檢驗項目包含動物用藥、重金屬及撲滅松與陶斯松等，完成抽驗 220 件，經檢驗結果皆符合規定。</p> <p>輔導本市養殖漁民籌組漁業產銷班，取得國際認證，104 年度漁業署核定新申請或重新評鑑戶計通過補助集團戶 1 戶、個人戶 76 戶，共計通過 77 件，逐戶將魚苗、飼料、養殖生產過程予以紀錄，使水產食品從產地(養殖場)到餐桌所有資訊公開、透明及具可追溯性，建構安全體系，保障消費者食用安全。</p> <p>1. 辦理養殖漁業生產區(海埔、保安、南興、雙春、國安)進排水路、水門及漁產道路等公共設施之維護工程，提供養殖魚塭乾淨之海水：</p> <p>(1)103 年度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針對北門區雙春、保安、海埔之改善工程，總經費 2,515 萬元，由漁業署補助 1,307 萬 5,000 元、本府配合 1,207 萬 5,000 元，其中進排水路改善工程加高長度 4,000 公尺、興建擋土牆長度 640 公尺。本案已於 104 年 3 月 3 日驗收完成，完工後受益養殖面積約 160 公頃，將確實改善養殖區內進排水路及道路網 1,650 公尺。</p> <p>(2)104 年度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針對北門區雙春、保安、海埔、南興及七股區國安生產區之改善工程，總經費 2,650 萬元，由漁業署補助 1,325 萬元、本府配合 1,325 萬元。本案於 104 年 12 月 22 日決標，預計 105 年 1 月 14 日開工、105 年 7 月 11 日工程完工。完工後受益養殖面積約 210 公頃，將確實改善養殖區內進排水路及道路網 1,470 公尺。</p> <p>2. 生產區未設立前或屬魚塭集中區，辦理養殖環境改善工程，主要施作進排水溝渠、重力式擋土設施、進排水閘門及養殖漁產道路：農業局委由區公所辦理養殖漁業生產區進排水路、擋土牆及漁產道路等工程計 70 件、總金額 1,776 萬 7,729 元，計七股區 20 件，金額 639 萬 9,615 元；下營區 1 件，金額 26 萬 4,578 元；北門區 20 件，金額 396 萬 2,010 元；安定區 3 件，金額 53 萬 9,596 元；學甲區 12 件，金額 298 萬 1,155 元；麻豆區 2 件，金額 64 萬 8,790 元；將軍區 5 件，金額 159 萬 1,856 元；安南區 5 件，金額 100 萬 6,926 元；南區 1 件，金額 5 萬 7,380 元；新市區 1 件，金額 31 萬 5,823 元。</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貳、農業管理與輔導業務</p> <p>一、農業生產與管理</p> <p>(一)推動農作物外銷生產專區、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建構優質農業環境、提升農機自動化生產</p> <p>(二)推動優質供果園全程品質管理、農藥及肥料品質管理、農作物病蟲害防治</p>	<p>1. 輔導成立蔬菜、水果、雜糧及優質品牌米等生產專區：</p> <p>(1)「優質品牌米生產專區」一期作契作合計生產面積 1,912 公頃。</p> <p>(2)「雜糧產銷專區」合計活化休耕面積 3,981 公頃。</p> <p>(3)「水果生產專區」合計面積 610 公頃。</p> <p>(4)「蔬菜生產專區」合計面積 102.66 公頃。</p> <p>(5)「火鶴花生產專區」合計面積共 30 公頃。</p> <p>2. 種苗業登記管理： 104 年累計領有種苗登記證 496 件，新增核發 14 件，辦理變更 15 件。</p> <p>3. 推行現代化農機業務： 104 年度共核(換)發農業機械使用證 8,098 張及農機號牌 582 片。</p> <p>4. 推動臺灣優良雜糧作物生產： 104 年一期休耕面積為 15,190 公頃，地區特產面積 2,160 公頃，契作 819 公頃，特殊困難地面積 13.8 公頃，104 年二期休耕面積為 3,848 公頃，地區特產面積 8,324 公頃，契作 9,035 公頃，特殊困難地面積 2.6 公頃。</p> <p>5. 推廣外銷潛力作物、推廣進口替代作物、發展地區特產作物、小地主大佃農及專業農輔導計畫： (1)推廣外銷潛力作物：合計總面積 81 公頃。 (2)推廣進口替代作物：合計總面積 9,773 公頃。 (3)發展地區特產作物：合計總面積 10,485 公頃。 (4)小地主大佃農專業農輔導計畫：輔導專業農民 204 人，辦理政策宣導會計 10 場，改善生產設施設備補助金額 2,764 萬 6,000 元。</p> <p>6. 設置區域特色花海專區、稻田彩繪專區： (1)設置鹽水花海專區 2.5 公頃。 (2)設置學甲蜀葵花海專區 5.5 公頃。 (3)辦理後壁稻田彩繪專區 1.4 公頃。</p> <p>1. 植物保護共同防治及農藥安全管理： (1)補助後壁區農會等 7 農民團體(公會)辦理 1 期稻熱病病蟲害防治面積達 5,845 公頃。 (2)補助後壁區農會等 8 農民團體辦理第 2 期病蟲害防治面積達 2,166 公頃。 (3)補助東山區公所辦理東方果實蠅綜合防治 3,000 公頃。 (4)補助白河區農會辦理白河區果樹病蟲害防治 400 公頃及蓮田專區病蟲害防治 340 公頃。 (5)補助麻豆區農會辦理柑橘類病蟲害防治 450 公頃。 (6)補助各區公所辦理野鼠防除面積 43,108 公頃。 (7)東方果實蠅共同防治於東山區等 17 個地區辦理區域共同防治，共計發放 10,900 瓶含毒甲基丁香油。 (8)辦理本市 104 年度農藥管理人員複訓講習會暨珍愛生命守門人防治宣導課程，3 場合計 748 人。</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三)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預警制度及農業產銷班組織計畫，水稻良種繁殖更新計畫</p> <p>(四)輔導有機農業、產銷履歷、吉園圃標章及在地食材產地標籤，生產安全健康農產品，提升農產品品質</p>	<p>(9)農藥販賣業執照：核發農藥販賣業執照登記設立 5 件、變更案 29 件及歇業 8 件，補發 3 張。</p> <p>(10)農藥品質查驗：抽檢市售農藥 80 件送檢，檢測不合格 3 件，罰鍰 2 萬元。</p> <p>(11)辦理農民安全使用農藥教育宣導及管理：15 場次。</p> <p>2. 肥料管理：</p> <p>(1)抽檢肥料 50 件送檢，裁處肥料品質或標示等不合格違反肥料管理法罰鍰 5 件 25 萬元。</p> <p>(2)鼓勵農友施用優良國產有機質肥料，本府 104 年度配合農糧署國產有機質肥料推廣計畫推廣補助面積達 2,262 公頃。</p> <p>3. 農作物重金屬含量監測： 抽取農作物樣品 9 件送檢，檢驗結果全數合格。</p> <p>4. 輔導果樹及蔬菜產業結構與調整：</p> <p>(1)果樹現代化生產，輔導搭設果園防風網 655 坪。</p> <p>(2)蔬菜現代化生產，輔導搭設簡易式塑膠布網室 1.02 公頃。</p> <p>1. 農情報告及農業調查：</p> <p>(1)辦理農情調查教育訓練講習會 1 場、汛期前災害查報與救助教育訓練 2 場、災害實務鑑定訓練 8 場及汛期後檢討會 1 場。</p> <p>(2)查核新營等 31 區農作物田間調查。</p> <p>(3)運用行動載具完成大蒜、蓮霧、番荔枝、荔枝等品項種植面積逐筆調查，精確掌握農業生產資訊。</p> <p>(4)天然災害造成本市農作物損失嚴重，經提報農委會同意辦理災害救助，統計農作物損失面積 18,177 公頃、救助 31,739 戶、救助金 7 億 8,872 萬 1,161 元。</p> <p>2. 整合產銷班落實生產管理運作： 辦理產銷班系統管理，共計新增 6 班，異動 241 件，訪查 102 班，帳號申請 4 件。</p> <p>3. 稻種繁殖更新檢查及稻米生產輔導：</p> <p>(1)稻繁殖田：104 年共設置水稻原種田 5 公頃，分別為臺梗 9 號 0.5 公頃、臺南 11 號 3 公頃、臺農 71 號 0.5 公頃、臺東 30 號 0.5 公頃及臺梗糯 1 號 0.5 公頃、高雄 145 號 0.5 公頃；採種田設置 400 公頃，繁殖的稻種可供應本市 104 年 24,000 公頃稻田更新使用。</p> <p>(2)輔導育苗中心：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計輔導設置 41 處育苗中心，綠化地面積總計 39 公頃。</p> <p>1. 輔導有機農業及農產品產銷履歷驗證：</p> <p>(1)輔導有機農民驗證，擴大有機栽培面積：有機農業推展至 104 年底止計 151 戶，面積 408 公頃。</p> <p>(2)輔導農產品產銷履歷驗證：104 年底止本市蔬菜通過產銷履歷驗證 8 戶，生產面積 9.27 公頃。雜糧及花卉通過產銷履歷驗證 19 戶，驗證面積 40.55 公頃。果樹部分通過驗證有芒果、鳳梨等 12 品項，24 個生產單位，273 農戶。</p> <p>(3)有機農糧產品檢查及檢驗：104 年度抽驗田間及市售有機農糧產品 370 件，全數合格。</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二、畜牧產銷及管理</p> <p>(一)飼料、獸醫師(佐)、畜牧場登記管理、家畜禽產銷、肉品市場管理輔導、屠宰場、肉品加工廠等相關畜牧事業設立申請輔導、輔導畜牧場斃死畜禽處理、畜牧場汙染防治</p>	<p>2. 推廣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及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p> <p>(1)吉園圃標章推廣與輔導：配合農糧署輔導吉園圃產銷班計 217 班，含蔬菜 86 班及水果 131 班。</p> <p>(2)辦理田間及集貨場農作物農藥殘留檢驗工作，1 至 12 月本府與農糧署南區分署共抽檢本市農產品 700 件，不合格件數 27 件，總合格率 95.8%。</p> <p>3. 配合教育局推廣學校營養午餐採用在地食材，輔導在地食材產地標籤作業：發放 41,700 張在地食材產地標示標籤。</p> <p>1. 獸醫師(佐)登記管理：</p> <p>辦理獸醫師(佐)開業執照、執業執照核發及獸醫師(佐)執業執照歇業申請，變更執業處所申請，104 年度核發執業執照 37 件、開業執照 1 件、辦理獸醫師跨區執業核備 76 件、執業執照歇業 10 件及執照異動 20 件。</p> <p>2. 飼料登記管理：</p> <p>(1)辦理轄區內飼料廠及畜牧場之飼料抽樣檢查，104 年度共抽查飼料中之受體素 30 件、磺胺劑 30 件、其他藥物 41 件、黃麴毒素 31 件、三聚氰胺 5 件、反芻動物飼料動物性蛋白質檢測 12 件、農藥 5 件及重金屬 25 件。</p> <p>(2)104 年度訪查畜牧場及飼料廠共計 56 場次。</p> <p>(3)受理業者申辦自製自用飼料戶登記證及飼料販賣登記證，104 年度核發飼料販賣登記證 17 件、自製自用飼料戶登記證 1 件。</p> <p>3. 畜牧場登記管理及查核工作：</p> <p>(1)受理畜牧場農業用地容許作畜牧設施案件之申請及審查核發同意文件，104 年度完成容許使用申請案件 64 件(禽 41 件、畜 23 件)、容許變更或展延 50 件(禽 31 件、畜 19 件)，總計 114 件(禽 72 件、畜 42 件)。</p> <p>(2)受理畜牧場申設畜牧場登記案件申請及審查核發畜牧場登記證書，104 年度核發畜牧場登記證 37 件(禽 12 件、畜 25 件)、變更登記 14 件(禽 6 件、畜 8 件)、停復業 46 件(禽 11 件、畜 35 件)、歇業 38 件(禽 4 件、畜 34 件)，總計 135 件(禽 33 件、畜 102 件)。</p> <p>(3)受理畜牧場畜禽飼養登記證書之展延申請及變更核發作業，104 年度展延 230 件、歇業 30 件，總計 260 件。</p> <p>(4)受理畜牧場農業用地作畜牧設施附屬綠能設施容許案件之申請及審查核發同意文件，104 年度核發 25 件(禽 9 件、畜 19 件)。</p> <p>(5)於 104 年 5 月 18 日、104 年 7 月 30 日舉辦「畜牧場宣導教育講習會」計 2 場次。配合各畜牧產業團體及本市動物防疫保護處辦理禽流感養禽場復養之畜牧設施容許使用及畜牧場登記教育講習計 6 場次。</p> <p>4. 輔導家畜保險業務：</p> <p>持續輔導轄內家畜保險承保農會 26 家辦理豬隻運輸死亡保險、乳牛死亡保險及豬隻死亡保險業務。</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5. 家畜及家禽生產輔導業務：</p> <p>(1) 草食動物輔導：</p> <p>A. 輔導酪農戶 97 戶與三福、味全、光泉、統一、開元、臺灣比菲多發酵乳有限公司等乳品廠簽訂生乳收購合約。</p> <p>B. 繼續輔導轄區內牛、羊、鹿產業團體及產銷班計養牛 9 班、養羊 3 班及養鹿 1 班組織運作，召開酪農產銷班會議 4 場次。</p> <p>C. 104 年補助養鹿產銷班召開產銷班會議 1 場次。</p> <p>D. 配合農委會牛肉原料產地標示，輔導養牛場建立牛隻耳標釘掛 3,150 只、配合農委會定期查核市售鮮乳標章張貼 750 件。</p> <p>E. 104 年推廣休耕地轉作青割玉米，第一期青割玉米申報面積面積 533 公頃，第二期申報面積 4,073 公頃。</p> <p>(2) 養豬輔導：</p> <p>持續輔導全市養豬產銷班組織運作計 21 班，另輔導 5 個養豬生產合作社與養豬協進會進行養豬產業之產銷推廣及政策宣導。</p> <p>A. 補助臺南市計 7 個區農會輔導共 11 班毛豬產銷班舉行班會、政令宣導、教育講習會等共計 11 場次。</p> <p>B. 補助臺南市養豬協進會辦理「104 年度養豬產業永續經營計畫」，計畫包括：</p> <p>a. 辦理養豬產業永續經營宣導會 2 場次。</p> <p>b. 執行生鮮通路冷藏及解凍豬肉標示、區隔訪查，共計 60 場次。</p> <p>c. 辦理冷藏及解凍豬肉標示、區隔宣導會 2 場次(活動搭配促銷冷藏豬肉及品嚐生鮮豬肉料理)。</p> <p>(3) 養禽輔導：</p> <p>A. 補助臺南市養雞協會辦理 104 年度教育研習活動計畫、104 年度家禽流行性感冒防疫與生物防治計畫各 1 場次。</p> <p>B. 補助臺南市養雞發展協會辦理 104 年度辦理會員教育講習訓練業務計畫 1 場次。</p> <p>C. 補助臺南市養鴨協會執行 104 年度臺南市養鴨經營加強整合輔導計畫。</p> <p>D. 補助臺南地區農會輔導該轄肉雞產銷班辦理 104 年度輔導肉雞產銷班辦理講習、班會業務運作訓練計畫 1 場次。</p> <p>6. 輔導肉品市場營運工作：</p> <p>(1) 協助臺南市肉品市場完成內部控制制度建立並每週前往督導。</p> <p>(2) 持續輔導辦理安南肉品市場遷場合併作業。</p> <p>(3) 輔導肉品市場與彰化銀行合作建立實施無鈔化交易作業。</p> <p>7. 輔導改善畜牧廢水排放水質及輔導廢水施灌農地業務：</p> <p>(1) 104 年度辦理畜牧場廢水處理方式及紀錄查核，共計 890 件(豬 750 件、牛 140 件)。</p> <p>(2) 104 年度共 4 場畜牧場申請事業廢棄物個案再利用，施灌面積共計 36 公頃，每年施灌水量共計 46,465 公噸，相當於 23.29 公噸氮肥。</p> <p>8. 畜牧場斃死畜禽查核工作：</p> <p>104 年度辦理畜牧場斃死畜禽處理方式及紀錄查核，共計 1,528 件(豬 750 件、牛 140 件、家禽 630 件及羊鹿 8 件)；採化製處理有 1,369</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二)地方特定畜產品推廣、優良畜產品查核輔導</p> <p>(三)老牛的家管理</p>	<p>場，均為有效合約、另掩埋有 71 場、焚化有 11 場、停養 77 場，無違法之情事。</p> <p>9. 違法屠宰查緝工作： 104 年度查緝 28 次，查緝 132 場次(雞 111 場次、鴨 1 場次、鵝 1 場次，豬 14 場次，羊 5 場次)，目前查獲違法屠宰雞 105 隻、鴨 2 隻共 323 公斤，配合道路攔檢 12 次，攔檢 120 車次，無查獲違法屠宰之情事。</p> <p>10. 生雞糞查核輔導： 辦理養禽場雞糞處理及再利用情形查核輔導計 367 場次，針對登記飼養 40,000 至 59,999 隻養雞場加強查核輔導 47 場次。</p> <p>1. 辦理國產畜禽產品等宣導行銷： (1)推廣國產放山雞，補助臺南市養雞協會辦理國產放山雞雞肉促銷暨推廣活動 1 場次。 (2)受禽流感疫情及價格波動影響，輔導並補助臺南市養雞協會辦理 104 年度臺南禽肉蛋安全有保障促銷推廣活動計畫、104 年度提振雞肉雞蛋消費信心品嚐活動計畫各 1 場次。 (3)為開發雞肉加工產品，提高附加價值，輔導並補助臺南市養雞協會辦理 104 年度鮮享在地土雞料理-鳳梨雞推廣活動計畫、104 年度雞肉月餅研發推廣活動計畫各 1 場次。 (4)官學合作結合柳營牛奶節產業文化活動推廣柳營在地酪農鮮乳，補助臺灣首府大學執行發展柳營在地農業-牛奶創意料理開發與伴手禮推廣計畫。 (5)補助臺南市農漁畜牧產品推展協會辦理 104 年臺南畜禽肉料理品嚐暨好米行銷 1 場次。 (6)補助臺南市養鴨協會辦理 104 年度鴨肉蛋品嚐推廣活動計畫 1 次。 (7)推廣柳營在地酪農鮮乳及開發相關文創伴手禮，補助柳營區農會辦理 2015 柳營牛奶節活動及執行 104 年柳營區農會牛奶伴手禮計畫各 1 場次。</p> <p>2. 推動畜禽產品產銷履歷計畫： 104 年度針對已取得產銷履歷認證之家畜生產畜牧場(2 場)、屠宰場(1 場)已進行 3 場次行政檢查業務，皆符合。市售 TAP 家畜產品產品抽驗計 23 件次、標示查核計 93 件次，皆符合。辦理其他縣市移送違規案件裁罰 1 件。</p> <p>3. 推動有機畜產品驗證及管理計畫： 配合中央分配抽驗數量完成抽檢 2 件數，品質均符合規定，並執行標章查核 21 場次均符合規定。</p> <p>4. CAS 產品標章及品質查核： 配合中央分配抽驗數量完成抽檢 18 件數，品質均符合規定，並完成標章查核 51 場次，計 4 件標示不符規定，均已移案農委會轉由當地地方政府查辦，查辦 1 件標示不符規定並再移案屏東縣政府接續查辦。</p> <p>老牛的家營運管理業務： 1. 園區停車場部分樹木移植，建立放牧區新風貌。 2. 部分圍籬翻修更新。</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三、農產行銷及輔導</p> <p>(一)辦理國內外農產品行銷及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農特產品國內外行銷系列活動</p>	<p>1. 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蔬果共同運銷：</p> <p>(1)輔導農會及合作社辦理蔬果共同運銷：</p> <p>A. 輔導官田宏美農產品加工生產合作社辦理「04 年度購置運銷設備-購置水果籃計畫」。</p> <p>B. 輔導南化和興果菜生產合作社辦理「104 年度充實運銷分級包裝計畫」。</p> <p>C. 輔導龍崎區農會辦理「104 年度辦理蔬菜共同運銷設備計畫」。</p> <p>D. 輔導將軍區農會辦理「104 年度蔬果共同運銷電子磅秤計畫」。</p> <p>E. 輔導旭山合作農場辦理「104 年度共同運銷補助計畫」。</p> <p>F. 輔導南寮合作農場辦理「104 年度運銷分級包裝計畫」。</p> <p>(2)改進農特產分級包裝，建立臺南品牌：</p> <p>A. 補助東山區農會辦理「104 年度東山區農會農特產包裝行銷計畫」。</p> <p>B. 補助南化區農會辦理「104 年度南化區農會發展地方特產伴手包裝設計」計畫。</p> <p>C. 補助善化區農會辦理「104 年度善化區農會特產包裝行銷計畫」。</p> <p>2. 舉辦農產品展售及行銷：</p> <p>(1)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農產品品嚐、展售促銷活動：</p> <p>A. 104 年 2 月 28 日至 3 月 1 日及 3 月 28 日至 29 日於臺北希望廣場及臺北花博圓山廣場舉辦「番茄暨農特產展售活動」。</p> <p>B. 104 年 3 月 4 日至 5 日於鹽水武廟舉辦「2015 鹽水蜂炮民俗文化-農特產伴手禮展售活動」。</p> <p>C. 104 年 4 月 11 日至 12 日及 4 月 25 日至 26 日於臺北希望廣場及臺北花博圓山廣場舉辦「木瓜芭樂暨農特產展售活動」。</p> <p>D. 104 年 5 月 9 日至 10 日及 5 月 23 日至 24 日於臺北希望廣場及臺北花博圓山廣場舉辦「鳳梨暨農特產展售活動」。</p> <p>E. 104 年 6 月 6 日於將軍漁港辦理「將軍漁港嘉年華會-農特產展售活動」。</p> <p>F. 104 年 6 月 16 日至 20 日於臺南市安平區舉辦「104 年臺南市國際龍舟賽-農特產展售活動」。</p> <p>G. 104 年 7 月 11 日至 12 日於臺北花博圓山廣場舉辦「104 年臺南芒果好滋味暨農特產展售活動」。</p> <p>H. 104 年 9 月 26 日於將軍漁港辦理「虱目魚季之農特產展售活動」。</p> <p>I. 104 年 10 月 17 日至 18 日於臺北花博圓山廣場舉辦「2015 臺南大白柚暨農特產展售行銷活動」。</p> <p>J. 104 年 10 月 31 日於臺南市南區喜樹協助舉辦「2015 黃金特產海岸情~大臺南農特產品暨地方產業展售會」。</p> <p>K. 104 年 11 月 20 日至 23 日協助辦理「2015 大臺南國際旅展-臺南特色農產展售」。</p> <p>L. 104 年 11 月 21 日至 22 日於臺北花博圓山廣場及臺北希望廣場舉辦「青皮椪柑暨農特產展售活動」。</p> <p>M. 104 年 12 月 5 日至 6 日於臺北花博圓山廣場舉辦「蕃茄暨農特產展售活動」。</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二)辦理各項農產品收購加工、包裝改善及分級包裝設施計畫</p>	<p>(2)媒合農民團體建立農產品直銷管道：</p> <p>A. 輔導後壁區公所辦理「2015 後壁區社區產業行銷活動計畫」。</p> <p>B. 輔導玉井、西港、善化、左鎮、鹽水、歸仁、官田及麻豆等區農會辦理農糧署「104 年輔導國產農產品創新行銷計畫」。</p> <p>C. 輔導臺南市農會辦理「104 年度臺南麻豆文旦暨當季水果行銷展銷活動計畫」。</p> <p>D. 輔導後壁區公所辦理「2015 後壁區農特產品行銷活動計畫」及「2015 後壁區社區產業行銷活動計畫」。</p> <p>E. 輔導龍崎區農會辦理「104 年度竹筍、竹炭及鳳梨暨農特產品行銷推廣活動計畫」。</p> <p>F. 輔導麻豆區農會辦理「104 年度麻豆文旦暨農特產品行銷記者會活動計畫」。</p> <p>G. 輔導臺南市農漁畜牧產品推展協會辦理「2015 農產芒果冰品嚐推廣暨愛文、金煌芒果行銷活動計畫」。</p> <p>H. 輔導臺南市農會辦理「104 年度臺南麻豆文旦暨當季水果行銷展銷活動計畫」。</p> <p>I. 輔導西港區農會辦理「西港區胡麻產業行銷活動計畫」。</p> <p>J. 輔導玉井、西港、善化、左鎮、鹽水、歸仁、官田及麻豆等區農會辦理農糧署「104 年輔導國產農產品創新行銷計畫」。</p> <p>3. 拓展外銷通路及舉辦國外拓銷會： 組織農民團體，參加國際性之食品展，增加產品外銷通路：</p> <p>(1)104 年 3 月 2 日至 5 日補助南臺灣農產生技聯盟辦理「2015 東京國際食品展」活動，整合 5 家廠商以「臺南尚青」作為品牌至日本參展，並與雲嘉南高屏五縣市聯合參展，成功創造話題，提升南臺灣農產知名度，參展後預估一年內交易量達 91 萬美元。</p> <p>(2)104 年 6 月 23 日至 27 日補助臺南市府城文化觀光產業協會組團參加「2015 臺北國際食品展」，整合 8 家廠商以「臺南尚青」形象館參展，參展後預估一年內交易量達 23 萬 3,000 美元。</p> <p>(3)104 年 7 月 2 日至 7 月 5 日由顏副市長率市府團隊赴大陸天津參加「2015 天津臺灣名品博覽會」，農業局補助設置農漁產業形象專區，適逢芒果盛產期，媒合大陸臺商會採購「臺南芒果」並現場辦理芒果促銷活動，期藉促進芒果外銷。現場交易達 20 萬 5,000 美元。</p> <p>4. 建立臺南優質農產品牌—臺南市農產品產地認證標章：</p> <p>(1)因應食安議題，農業局為使消費者容易辨識臺南在地優質農產品安心選購食材而訂定「『臺南尚青』產地標章認證作業要點」，讓轄內農漁畜及加工業者申請「臺南尚青」產地認證標章黏貼於農產品包裝上，以利消費者辨識選購臺南在地之安全優質食材。</p> <p>(2)自 104 年 7 月 31 日公告日起，接獲申請品項涵蓋農漁畜生鮮農產及加工品，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計審核通過農產生鮮品 7 項、漁產生鮮品 11 項、畜產生鮮品 3 項及農產加工品 16 項計 37 項產品。</p> <p>(二)辦理各項農產品收購加工、包裝改善及分級包裝設施計畫</p> <p>1. 輔導本市農民團體改善現有農產鮮果包裝，並研發加工品：</p> <p>(1)補助東山區農會辦理「104 年度東山區農會農特產包裝行銷計畫」。</p> <p>(2)補助南化區會辦理「104 年度南化區農會發展地方特產伴手包裝設計」計畫。</p> <p>(3)補助善化區農會辦理「104 年度善化區農會特產包裝行銷計畫」。</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三)輔導玉井蒸熱廠運作營運	<p>2. 遇有產銷調節緊急處理或突發狀況，辦理加工、貯存、促銷等工作：</p> <p>(1)輔導官田宏美農產品加工生產合作社辦理「104年度官田大崎愛文芒收購計畫」。</p> <p>(2)輔導白河區農會辦理「104年度蓮子產銷輔導計畫」。</p> <p>1. 輔導「玉井檢疫蒸熱處理廠」運作： 輔導南瀛農產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檢疫蒸熱處理，於104年度芒果蒸熱處理量達728,682公斤，分別外銷日本及韓國。</p> <p>2. 輔導南瀛農產國際行銷公司營運： 104年度農產品出貨中國大陸金額1,989萬8,736元，南瀛公司將依中國大陸需求持續供貨。(愛文芒果13,375公斤169萬3,191元、文旦34,800公斤111萬3,600元、鳳梨170,000公斤694萬5,350元及柳丁253,000公斤1,014萬6,595元)</p>
(四)農產品批發市場輔導	<p>1. 輔導果菜市場改進營運作業及交易制度： 現共有新化、關廟、左鎮、麻豆、佳里及玉井等6個分場，由臺南市政府獨資組成經營。配合本府政策，104上半年，麻豆場部分改做轉運站，農產運銷公司依「道之驛」概念，設置農特展售中心；下半年，關廟場部分改作轉運站(尚未完工)，交易場以活化場地前提，由農產運銷公司對外辦理標租。</p> <p>2. 提高共同運銷貨品市場佔有率： 農產運銷公司現況採議價制度，未來遷移至新場，輔導落實拍賣制度後，將提高農民團體共同運銷量。</p> <p>3. 農產品市場交易法規宣導與執行： 依農產品批發市場管理辦法第31條核定104年用人費率為50.43%。依農產品市場交易法第28條，核定附屬設施零批場使用收費標準(先同意依現行收費標準至契約期屆滿止)。</p> <p>4. 輔導果菜市場充實交易設施： 籌備規劃推動玉井場交易電子化計畫。</p> <p>5. 輔導市場按時傳報交易行情： 每月上旬傳送交易月報表，104年農產交易量：蔬菜7,841,755公斤，青果74,073,482公斤；104年農產交易金額：蔬菜1億2,189萬3,388元，青果19億2,231萬510元。</p> <p>6. 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農產品行情報導： 輔導農產運銷公司填報農產品交易價格傳送臺北農產運銷公司。</p>
(五)第三屆臺南國際芒果節	<p>1. 辦理第三屆臺南國際芒果節：</p> <p>(1)主場地活動辦理期間：104年6月27日至6月28日，地點為走馬瀨農場，總參與人數11,676人，鮮芒果銷售金額約23萬元。副場地活動辦理期間：104年7月4日至7月5日玉井芒果冰嘉年華、104年7月11日至7月12日南化農村體驗嘉年華、104年7月18日至7月19日左鎮芒果烘焙嘉年華、104年7月25日至7月26日楠西芒果甜點嘉年華，總參與人數約41,000人，鮮芒果銷售金額約100萬元。中國、新加坡、加拿大、馬來西亞、阿聯、巴林、香港、印尼、韓國共9國18家買主與我國18家業者進行洽談，促成商機7,854萬元，較103年成長約45%。</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六)2015 臺灣國際蘭展</p> <p>(七)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維護管理</p> <p>四、農會輔導及企劃</p> <p>(一)農會組織及金融輔導</p>	<p>(2)活動內容如下：</p> <p>A. 芒果貿易洽談 1 場。</p> <p>B. 芒果主題館(芒果微電影觀賞區)固定展。</p> <p>C. 芒果市集(芒果創意糕點、冰品、美食、鮮果及伴手禮區)主場副場共 10 天。</p> <p>D. 亮點活動-巨無霸芒果冰、芒果冰山尋寶及芒果剉冰 DIY3 場。</p> <p>E. 與遠東科技大學合作舉辦「芒果之果雕 DIY、芒果蛋糕裝飾競賽」2 場。</p> <p>F. 玉井芒果冰嘉年華 1 場。</p> <p>G. 南化農村體驗嘉年華 1 場。</p> <p>H. 左鎮芒果烘焙嘉年華 1 場。</p> <p>I. 楠西芒果甜點嘉年華 1 場。</p> <p>辦理 2015 年臺灣國際蘭展：參觀總人數為 191,000 人、參加國家數 31 國、參加外賓人數 2,800 人，3 至 5 年外銷接單金額 100.1 億元，較 103 年成長 5%，另結合蘭花生技產業和國內知名設計師量身打造蘭花文創商品，本市優質農產品進駐農特產精品區，總銷售金額達到 13 萬餘元。</p> <p>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經營維護管理：園區第 1 至 5 期可出租面積為 96 公頃，至 104 年底原有 81 家簽約進駐業者，承租率為 100%，後因違反契約規定終止契約，目前有 80 家進駐業者，承租率為 98%。已簽約之業者已營運 68 家，其餘興建農業設施中。104 年投資額 17.98 億元，104 年營業額為 18.50 億元。</p> <p>1. 農會會務、金融、財務之輔導及考核：</p> <p>(1)會務輔導及考核：</p> <p>A. 輔導本市各級農會按期召開會員代表大會、理事會、監事會及依據農會法考核辦法會同農務、畜牧、運銷及上級農會等有關單位辦理農會年度考核。</p> <p>B. 輔導 32 家基層農會辦理員工在職訓練，聘請專家、學者及有關人員擔任講師，提高員工專業知識及技能，以加強服務。</p> <p>C. 召開各級農會理事長、常務監事及總幹事工作檢討會，以策劃業務，促進工作之推行。</p> <p>(2)金融輔導及考核：</p> <p>A. 本市轄內 32 家基層農會信用部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存款總額 1,561 億元，放款總額 868 億元，104 年 12 月底本期損益 2.9 億元。</p> <p>B. 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本市 32 家基層農會信用部平均逾放比率為 1.52%，較 103 年底之 1.92%，減少 0.4 個百分點，逾放比率逐漸降低，將持續加強輔導，使逾放比逐年降低。</p> <p>(3)財務輔導及考核：</p> <p>A. 輔導 32 家基層農會每年年底前編列該年度事業報告、決算與金融事業年報及次年度事業計畫與預算，並提送理事會及會員代表大會審議，完成法定程序。</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二)休閒農業及產業文化輔導</p>	<p>B. 會同上級農會及有關單位辦理各級農會定期財務監督及臨時財務監督。</p> <p>C. 輔導監事會辦理 32 家基層農會財務、業務及會務定期監察，必要時辦理臨時監察。</p> <p>2. 輔導農會培訓專業人才，創新業務經營： 透過年度考核機制鼓勵 32 家基層農會辦理創新業務，如創新產品、通路及設計等。</p> <p>3. 輔導農會辦理專業農業貸款業務及宣傳： 透過參加農會會員代表大會、理事會、監事會、輔導小組會議及授信審議委員會等會議，加強鼓勵 32 家基層農會辦理各項專案農業貸款，及向各農會會員代表及理、監事等宣導，並請向農民轉達辦理專案農業貸款之優點，並與全國農業金庫合作輔導農會，確保辦理該項貸款效益。</p> <p>4. 辦理稻穀及雜糧收購運費補助： 辦理稻穀及雜糧計畫收購服務到家業務，解決農民勞力不足與運費負擔，甚受農民歡迎，104 年度稻穀、雜糧(玉米)服務到家運費補助核撥完成，合計 1,518 萬 8,422 元。</p> <p>5. 輔導辦理農民節慶祝大會，表揚模範農民： (1)於 104 年 3 月 27 日委由臺南市農會辦理農民節慶祝活動。 (2)表彰優良示範農家 28 位、優良農事小組長 19 位、優良新農人 11 位及推展新農人業務有功農會人員共 2 位。</p> <p>6. 農會信用部業務之監督與管理考核： (1)輔導全市轄內 32 家基層農會信用部切實建立自行查核及稽核制度，加強內部制衡，防範弊端之發生，甚收績效。 (2)對金檢單位檢查全市轄內 32 家基層農會信用部所提糾正及改進事項，積極追蹤查核，並將改善辦理情形報請農委會核備。 (3)辦理本市轄內農漁會(信用部)變現性資產查核共 40 場，以防範弊端之發生。 (4)輔導 32 家基層農會改善存放款比率，並積極催收逾期放款，以增加收益，確保農會權益。 (5)輔導 32 家基層農會辦理內部稽核，並實施定期輪調，以防止發生流弊。</p> <p>7. 輔導農會辦理農事、四健、家政推廣教育工作，辦理講習會與其他技能功能活動，提高農民知識及生產技能： (1)於臺南市 32 全區農會辦理「農村青少年農業教育及社區服務計畫」。 (2)辦理青年農民聯誼座談會 3 場、研習訓練課程 5 場、輔導青農設攤、展售，辦理常態性市集「臺南青農直售站」。</p> <p>8. 輔導農會辦理青年農業經營及行銷管理等農企業管理技能。</p> <p>9. 配合職訓局輔導農會辦理農漁民第二專長。</p> <p>1. 輔導及協助休閒農場籌設與取得許可證： 輔導休閒農場(籌設中及稽查工作)13 場。</p> <p>2. 輔導休閒農業區強化營運，發展休閒農業特色：</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三)推展新農人計畫</p>	<p>請本市所轄3處休閒農業區依農委會「103年度臺南市農遊元素運用強化計畫」核定結果執行計畫。</p> <p>3. 輔導農會、公所或民間團體規劃辦理農業產業文化活動：</p> <p>(1)整合性旗艦產業文化活動輔導6場產業活動：</p> <p>A. 關廟區公所主政辦理鳳梨好筍季(關廟、龍崎及新化)。</p> <p>B. 麻豆區公所主政辦理臺南市麻豆文旦季(麻豆、大內及下營)。</p> <p>C. 安南區公所主政辦理臺南市虱目魚季(安南、學甲、北門及七股)。</p> <p>D. 後壁區公所主政辦理臺南好米季(後壁、新營、柳營及六甲)。</p> <p>E. 西港區農會主政辦理臺南胡麻產業文化季(安定、善化及西港)。</p> <p>F. 白河區公所主政辦理白河蓮花季(白河、後壁及東山)。</p> <p>(2)單項、單區產業文化活動輔導20場產業活動：</p> <p>A. 將軍區農會-將軍胡蘿蔔節。</p> <p>B. 學甲區公所-唸戀學甲蜀葵花。</p> <p>C. 龍崎區公所-龍崎竹碳節。</p> <p>D. 善化區公所-善化草莓季。</p> <p>E. 南區區公所-鯤喜灣農業產業。</p> <p>F. 學甲區公所-學甲西瓜紅腳苓。</p> <p>G. 六甲區公所-六甲好米鶴甲。</p> <p>H. 柳營區農會-柳營牛奶節。</p> <p>I. 山上區公所-山上木瓜節。</p> <p>J. 大內區公所-大內酪梨節。</p> <p>K. 左鎮區農會-左鎮白堊節。</p> <p>L. 新市區公所-新市區白蓮霧節。</p> <p>M. 官田區農會-官田菱角節。</p> <p>N. 歸仁區農會-歸仁釋迦節。</p> <p>O. 東山區農會-東山龍眼季。</p> <p>P. 下營區農會-下營農情產業文化。</p> <p>Q. 新化區農會-新化五寶節。</p> <p>R. 新市區農會-新市毛豆節。</p> <p>S. 東山區農會-東山咖啡節。</p> <p>T. 七股區農會-七股洋香瓜節。</p> <p>(3)輔導民間團體3場產業活動：</p> <p>A. 大臺南花菓盆栽協會-鹽水武廟新春花菓盆栽展。</p> <p>B. 臺南市盆栽協會-臺南市盆栽展覽。</p> <p>C. 大臺南花菓盆栽協會-臺灣花菓盆栽展。</p> <p>1. 辦理新農人計畫-農業達人講座。並根據新農人需求，開設後續農民學堂課程： 104年共辦理25場課程，多以邀請農業相關領域之農業達人或專家學者授課，提供入門新農人在作物種植選擇與栽種技術知識上的學習，輔導範圍包含：作物栽培、種子(苗)生產、病蟲害管理、土壤肥培管理、加工分裝及流通、市場行銷、農場經營管理等項目。</p> <p>2. 輔導農會建置新農人輔導名冊： 重新彙整及清查新農人資料庫，輔導新農人總計678人，分別從事果樹、稻米、雜糧及蔬菜等作物之生產，其中年收入百萬以上者有87位。</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五、保育綠美化</p> <p>(一)配合林業政策推廣造林保護森林，增加森林覆蓋率，落實森林生態系經營</p> <p>(二)輔導社區及環境綠美化</p>	<p>3. 建置新農人輔導網站： 定期更新新農人輔導網資訊，並將農民學堂訊息及課程影音檔不定期更新於網站首頁。</p> <p>4. 辦理臺南新農塾課程： 課程內容規劃適合臺南地區種植之作物概況及相關田間操作，亦安排行銷、加工及食品安全標示等課程，招收學員共 50 位。</p> <p>1. 執行林業政策，保護森林資源落實森林生態系經營，達成永續林業之目標： 辦理林作物之地上物查估、審查工作 44 件及山坡地開發利用回饋金案件 92 件。</p> <p>2. 辦理本市公私有林、租地造林之竹木採伐許可申請：公有林 1 件、私有林 2 件。</p> <p>3. 輔導 31 區公所加強林政業務，落實保林護林工作。</p> <p>4. 林地利用及管理： (1)辦理林業設施容許使用及林業用地變更非林業使用之審查 6 件。 (2)林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核發 125.62 公頃。 (3)林業天然災害查報及救助 104 年度林業天然災害救助，受理 16 個區，受災面積 117.35 公頃，發放戶數 107 戶，救助金 327 萬 1,534 元。</p> <p>5. 執行獎勵輔導造林：申請新植案審查、造林檢測及撫育管理： (1)平地造林計畫：本市 104 年平地造林計畫持續撫育造林面積 178.07 公頃，植樹 267,105 株，獎勵金 2,129 萬 6,700 元，分布於本市後壁、玉井、關廟、白河、東山、官田、柳營、楠西、六甲、大內、善化及七股等 12 個區。 (2)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本市 104 年度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持續撫育造林面積 954.10 公頃，獎勵金 1,540 萬 5,258 元，分布於本市白河、柳營、後壁、東山、六甲、官田、大內、新化、山上、玉井、楠西、南化、左鎮、關廟及龍崎等 15 個區。 (3)獎勵輔導造林計畫：本市 104 年獎勵輔導造林計畫參與造林面積 2.77 公頃，植樹 4,155 株，獎勵金 33 萬 2,400 元，分布於本市玉井、東山及大內等 3 個區。</p> <p>培育苗木供應各機關、學校(國中、國小)、社區村里等綠美化環境以及各造林農所需之苗木： 1. 新化、小新營及七股等三處苗圃育苗(含培養、移植、扦插及換床)面積約 8 公頃。 2. 環境綠美化：104 年合計配撥苗木數量約為 175,000 株(含造林配撥數量)，培育喬木約 40,000 株、灌木約 75,000 株、草花約 60,000 株。 3. 社區綠美化補助計畫：補助 4 社區進行新設點綠美化工作及 2 社區執行撫育養護，共增加綠地空間計約 2,800 平方公尺，栽植灌木約 6,887 株、喬木 46 株及草花 1,010 株。</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三)辦理生物多樣性、自然生態、野生動植物、林地、國家重要濕地、保護區、園區及珍貴樹木之保育及樹木褐根病防治</p>	<p>1. 野生動物保育：</p> <p>(1) 保育類野生動物活體飼養及產製品登記查核、取締非法獵捕、宰殺；非法架設鳥網拆除等案件查緝：</p> <p>A. 查獲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案件 5 件</p> <p>B. 查核鳥、獸、水族及爬蟲店 23 件。</p> <p>C. 辦理登註記野生動物活體查核 7 件 729 隻。</p> <p>D. 辦理登註記野生動物產製品查核 261 件。</p> <p>E. 拆除非法架設鳥網 1 件約 50 公尺。</p> <p>(2) 野生動物保育工作宣導：</p> <p>A. 104 年 3 月 7 日配合本府民族事務委員會舉辦「2015 全國客家日—『樂活府城慶天穿』」活動，宣導野生動物保育約 300 人次。</p> <p>B. 104 年 3 月 22 日舉辦「2014 植樹節—綠滿台蘭」活動，宣導野生動物保育約 1,500 人次。</p> <p>C. 104 年 4 月 26 日配合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舉辦「104 年統一發票杯臺南場路跑活動」，宣導野生動物保育約 10,000 人次。</p> <p>D. 104 年 5 月 21 日配合「趕鳥球，護水雉」記者會，宣導以「趕鳥球」取代農藥驅鳥，降低水雉中毒情事，參與媒體記者約 30 人次。</p> <p>E. 104 年 8 月 19 日配合農藥講習會，宣導保育野生動物，參與農民約 50 人次。</p> <p>F. 104 年 8 月 23 日配合「浪漫四草、見證真愛、永恆久久」活動，宣導野生動物保育約 700 人次。</p> <p>G. 104 年 8 月 26 日舉辦「2015 曠野傳說—東方草鴉生態特展」記者說明會，推廣社會大眾認識東方草鴉，進而落實野生動物保育，參與來賓及媒體記者約 80 人次。</p> <p>H. 104 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與臺南市野生動物保育學會合作舉辦「2015 曠野傳說—東方草鴉生態特展」，首次公開研究者多年觀察拍攝，珍貴影像圖文 30 幅，觀賞民眾約 3,000 人次。</p> <p>I. 104 年 9 月 27 日配合「菱角鳥生態季」活動，宣導野生動物保育約 300 人次。</p> <p>J. 印製「不捕捉」、「不宰殺」、「不買賣」、「不餵食」、「不騷擾」、「不虐待」野生動物保育宣導廣告，刊登 105 年報社農民曆計 30 萬份。</p> <p>(4) 處理野生動物危害工作：</p> <p>處理野生動物侵入民宅、果園危害民眾及農民計 21 件。</p> <p>(5) 處理受傷野生動物救治：</p> <p>救治領角鴉、鳳頭蒼鷹、環頸雉、燕子、斑鳩…鳥類、斑龜…爬蟲類、松鼠、山羌…哺乳類等 50 種 1,700 隻。</p> <p>(6) 辦理推廣野生動物保育相關活動、講習及訓練活動：</p> <p>A. 104 年 9 月 22 日主辦「104 年度野生動物保育教育訓練」，轄內各警分局、消防單位、各區公所及飼養業者等參與學員約 50 人。</p> <p>B. 104 年 9 月 9 日、9 月 23 日、10 月 7 日及 10 月 21 日舉辦導覽「2015 曠野傳說—東方草鴉生態特展」導覽講座。</p> <p>(7) 輔導官田區水雉生態教育園區之經營管理：</p> <p>A. 104 年 9 月 30 日召開「104 年水雉生態教育園區業務執行會議」，協助園區土地租用等相關事宜。</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B. 104年10月7日召開「水雉生態教育園區環境場域認證輔導會議」，輔導認養單位提送環境場域認證之申請文件。</p> <p>C. 104年12月24日召開「水雉生態教育園區認養績效考核」，其考核成績優良，將予公開表揚。</p> <p>(8)辦理轄內生物多樣性保育教育宣導推廣工作：</p> <p>A. 104年4月完成楠西區螢火蟲棲地維護整理及入侵種移除工作，結合「2015梅嶺賞螢季」，提昇生態保育觀念。</p> <p>B. 委託臺南市野生動物保育學會執行「三爺宮溪綠鬣蜥調查及個體移除工作」，捕捉到71隻綠鬣蜥個體，予以銷毀。</p> <p>C. 委託荒野保護協會進行「三崁店諸羅樹蛙保育暨亞洲錦蛙移除」，計移除亞洲錦蛙約100隻。</p> <p>D. 承租學甲區休耕農地18.8735公頃，作為濕地生態園區之用。</p> <p>E. 補助學甲區農會辦理「桑田變滄海-濕地生態農村志工種子培訓暨體驗營」1場次、「桑田變滄海-濕地生態農村體驗營」推廣教育活動2場次。</p> <p>F. 補助臺南市生態保育學會辦理「學甲濕地育樂營」及「學甲濕地志工培訓營」各1場次。</p> <p>G. 補助臺灣黑面琵鷺保育學會辦理「2015年黑面琵鷺生態志工特殊(在職)訓練計畫」1梯次。</p> <p>(9)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七股濱海濕地植物園區維護管理：</p> <p>A. 加強保護區巡護工作，104年1月1日起續雇工並配合台江國家公園警察隊及保育巡守隊，進行保護區白天、夜間及假日巡護，避免人為破壞及維護保護區環境之安全。全年共進行738人次巡護，並於保護區內拆除違法網具21組予以銷毀。</p> <p>B. 進行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內之環境整理及設備維護，修復抽水及水門設備，整備完成保護區排水機能等，環境改善遊客增加，經統計104年度參觀旅遊為55,247人，另因保護區水位控制得宜，除避免鄰近社區免遭淹水之苦，亦使此處生態更加豐富，103-104年在此度冬黑面琵鷺約248隻。</p> <p>C. 104年2月28日起發生14隻黑面琵鷺因肉毒桿菌中毒事件，後因各單位熟悉搶救程序且彼此分工合作，極力搶救於同年3月24日將被救活的6隻黑面琵鷺繫上腳環後由賴市長與保育團體野放。後腳環編號T69雌鳥於104年4月13日北返回大連繁殖區並成功復育下一代。半年後，104年10月7日「T69」與「T74」黑面琵鷺又見在七股保護區覓食。</p> <p>D. 補助臺南市生態保育學會辦理2015黑面琵鷺保育季系列活動—「浪漫四草、見證真愛、永恆久久」、「黑琵GO.GO.單車行」、「黑琵之美環境教育寫生比賽」等3活動，計有2,000人次參與系列活動。</p> <p>E. 來臺南度冬黑面琵鷺數量逐年增加。從1993年底的206隻，至2015年底的1,726隻，20年成長近8倍。呈現臺南是黑面琵鷺重要棲息地。</p> <p>F. 七股濱海濕地植物園區第二期工程所種植栽，5年來存活率維持</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60%以上，且 103 年間植栽陸續開花結果，顯見存活植物已適應當地惡劣環境。另 102 年執行第三期工程，創造鹽田植樹 85%以上存活率，且種植後隔年已見開花結果。綠樹成蔭後提供當地居民一綠地休閒去處。</p> <p>(10)辦理水雉保育： 104 年度水雉共 494 巢申請，核發標準為 1 至 3 隻雛鳥 2,000 元，4 隻以上雛鳥 3,000 元，共核發獎 82 萬元，孵化幼鳥 976 隻。</p> <p>2. 國家重要濕地保育：中央核定補助公私立學校及民間保育團體辦理國家重要濕地生態環境調查監測、環境維護、教育宣導及巡守等工作。完成嘉南埤圳濕地、北門濕地、八掌溪口濕地及二仁溪大甲濕地保育行動計畫。主要工作項目如下：</p> <p>(1)背景環境生物監測各 1 式。 (2)建置「嘉南埤圳濕地及週邊埤池清查與地理資訊系統」。 (3)「嘉南埤圳濕地保育利用計畫(初稿)」、「北門濕地保育利用計畫(初稿)」及「八掌溪口濕地保育利用計畫(初稿)」。 (4)製作「鰻遊密蟻北門嶼」宣導短片。 (5)二仁溪大甲濕地環境維護與生物棲地營造 23 梯次。 (6)辦理教育宣導活動：嘉南埤圳「濕地上菜囉」濕地經濟體驗活動 4 梯次、「北門瀉湖流域及八掌溪口巡守教育訓練」1 場次、二仁溪大甲濕地棲地服務學習 33 場次及教學活動 8 場次。</p> <p>3. 珍貴樹木保育及樹木健康管理：</p> <p>(1)進行珍貴樹木健康檢查計 246 株，並進行珍貴樹木維護管理，其中修剪 80 株、棲地改善 5 處、支架及拉撐 9 株、圍欄 1 株、導根 3 株、其他維護 33 株、研習會與宣導活動 1 場、解說牌設置更新 24 面。</p> <p>(2)辦理樹木病蟲害防治工作共 85 次，防治種類計有刺桐紬小蜂、紫膠介殼蟲、樟白介殼蟲、羅漢松蚜蟲、白蟻、白翅葉蟬、高背木蝨、薊馬、松材線蟲、褐根病、腐朽菌、靈芝根基腐病、煤煙病等共 13 種。</p> <p>(3)召開珍貴樹木保護委員會計 3 次： A. 新增列管珍貴樹木共 19 株，分別為山上區琉球松、樟樹及羅漢松各 1 株、北區榕樹 1 株、安平區榕樹 1 株、東區榕樹 5 株、南區棗樹及榕樹各 1 株、後壁區芒果 3 株、波羅蜜 1 株、將軍區刺桐 1 株、麻豆區榕樹 1 株、善化區樟樹 1 株。 B. 原列管珍貴樹木更正樹種名稱計 4 株(山上區琉球松 3 株、新化區琉球松 1 株、佳里區琉球松 1 株)。 C. 死亡解除列管 3 株(佳里區琉球松 1 株、北區鐵刀木及樹杞各 1 株)。</p> <p>(4)辦理保育宣導研習：104 年臺南市珍貴樹木—大家一條心，愛樹、護樹更同心保育研習會 1 場，內容以本市珍貴樹木保育、志工分享、白蟻為害及防治、褐根病與靈芝根基腐病的為害及防治、樹木安全維護為題，課程對象為各機關、學校樹木管理人員及一般民眾，參與人數計 93 人。</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六、農村規劃及農地管理</p> <p>(一)推動農村再生計畫—強化由下而上之共同參與制度，建立農村整體再生活化</p>	<p>(5)104年辦理志工聯繫暨培訓會1場，針對擔任本市珍貴樹木保育志工作者之專業知能進階訓練，以落實珍貴樹木健康檢查之通報，活動主要由農業局帶領志工現地進行樹木健康檢查之技術指導以及經驗分享，參與志工計32人。目前志工隊計有36人，認養樹木211株。</p> <p>4. 樹木褐根病防治：</p> <p>(1)協助本府所屬機關學校進行樹木褐根病防治(依林業試驗所標準作業程序)，進行學校及公園樹木褐根病疫區燻蒸消毒2,311.83平方公尺。</p> <p>(2)辦理樹木褐根病教育宣導推廣工作，辦理講習1場宣導褐根病防治觀念。</p> <p>1. 輔導社區參與農村再生計畫：</p> <p>(1)輔導社區參與培根課程：截至104年底，培根課程共計有176個社區參與，分別為關懷班24個社區、進階班14個社區、核心班18個社區、再生班22個社區及完成培根訓練98個社區。</p> <p>(2)農村再生計畫審查(共計通過13個農村再生社區)：</p> <p>A. 104年4月14日召開第1次農村再生計畫審查會，有3個社區送審並修正通過，分別為下營區甲中、新市區大社區及龍崎區龍和等社區。</p> <p>B. 104年6月11日召開第2次農村再生計畫現勘暨審查會，有2個社區送審並修正通過，分別為下營區賀建社區及麻豆區紀安社區。</p> <p>C. 104年8月14日召開第3次農村再生計畫現勘暨審查會，有2個社區送審並修正通過，分別為東山區林安社區及東山區高原社區。</p> <p>D. 104年9月8日召開第4次農村再生計畫現勘暨審查會，有2個社區送審並修正通過，分別為左鎮區光榮社區及楠西區密枝社區。</p> <p>E. 104年10月12日召開第5次農村再生計畫現勘暨審查會，有2個社區送審並修正通過，分別為麻豆區磚井社區及後壁區仕安社區。</p> <p>F. 104年11月20日召開第6次農村再生計畫現勘暨審查會，有2個社區送審並修正通過，分別為六甲區林鳳社區及新營區舊廨社區。</p> <p>2. 爭取中央主管機關補助農村再生實質建設： 農村再生執行計畫經費獲得中央補助經費總計為4億2,555萬1,000元，分別為：</p> <p>(1)執行計畫進入第5年，共有玉井區天埔、龍崎區龍興、新化區礁坑、七股區龍山、楠西區龜丹及白河區竹門等6個社區，計5,970萬元。</p> <p>(2)執行計畫進入第4年，共有七股區篤加、中寮、白河區大竹、林子內、詔安、東山區嶺南及南化區西埔等7個社區，計5,207萬9,000元。</p> <p>(3)執行計畫進入第3年，共有七股區樹林、白河區六溪、甘宅、虎山、佳里區延平、南化區南化及後壁區無米樂、菁豐、鹽水區田寮及關廟區埤頭等10個社區，計6,492萬3,000元。</p> <p>(4)執行計畫進入第2年，共有七股區三股、左鎮區澄山、玉井區清芳、東山區李子園、南勢、善化區牛庄及鹽水區竹埔等7個社區，計6,665萬8,000元。</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5)執行計畫進入第1年，共有七股區十份、竹港、山上區山上、北門區永隆、左鎮區公館、左中、玉井區愛文山、白河區內角、南寮、崁頭、草店、西港區永樂、金砂、東山區東原、南化區小崙、北平、玉山、東和、柳營區果毅、重溪、將軍區將軍、新化區大坑及後壁區長安等23個社區，計1億8,219萬1,000元。</p> <p>3.辦理臺南農村假日市集：</p> <p>(1)自104年8月起，結合農村再生社區與臺南新農人於安平區札哈木原住民公園共同展售，推廣行銷臺南農村再生社區。</p> <p>(2)總共辦理5場農村假日市集，計39個單位參與展售，總銷售額達6萬2,430元。</p> <p>4.辦理區域產業計畫：</p> <p>104年度臺南市農村再生產業新活力-社區產業聯盟暨整合行銷計畫經費獲得中央補助經費總計為200萬元，針對農村再生社區推動農村農事體驗遊程、農村再生社區導覽人員培訓、建立農村再生社區產品平台及產業聯盟制度及農村再生產業推廣成果展：</p> <p>(1)農村農事體驗遊程由社區自主規劃體驗遊程：</p> <p>A.104年度共計18個社區參與，社區自主完成17條遊程路線規劃，並自104年11月7日至12月20日辦理農事體驗遊程，共計執行33梯次，吸引876名遊客報名參加。</p> <p>B.農村遊程也帶動社區農特產品銷售量增加，平均每梯次每位遊客消費金額為301~600元之間，包括遊客報名費及農特產品銷售額讓社區經濟收入達92萬元。</p> <p>C.社區透過自主規劃農村遊程，建立遊程營運制度。</p> <p>(2)農村再生社區導覽人員培訓：</p> <p>A.辦理2梯次導覽人員培訓，第一梯次於白河區大竹社區辦理，日期為104年11月30日至12月3日止，第二梯次於新化區礁坑社區辦理，日期為104年12月14日至12月17日止。</p> <p>B.第一梯次導覽培訓課程計有16個農村再生社區，人數28人；第二梯次導覽培訓課程計有21個農村再生社區，人數38人。</p> <p>C.培養社區人才，增進社區居民技能，提昇農村遊程品質。</p> <p>(3)建立農村再生社區產品平台及產業聯盟制度：</p> <p>A.104年10月13日辦理社區產業聯盟說明會，並於104年10月30日邀請9個產品較成熟之社區，參與產業聯盟協商會議，經會議決議未來登錄於產業聯盟平台之食品類產品應符合食品法規關規範，而加工產品應有加工廠登記證或代工證明且包裝標示符合規定。</p> <p>B.打破社區間藩籬現況，避免社區產業單打獨鬥，藉由聯盟平台共同行銷推廣社區產業。</p> <p>(4)農村再生社區產業推廣成果展：</p> <p>A.104年12月5日至6日於白河區關子嶺嶺頂公園舉辦104年度臺南市農村再生產業推廣成果展「2015臺南農村食創show」。</p> <p>B.成果展參觀人潮約3,500人次，銷售額達10萬元。</p> <p>C.透過成果展活動，提高社區曝光度，增加社區經濟收入。</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二)落實農地農用原則，加強取締農地違規使用案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農業用地變更非農業使用之審查核定 93 件。 2. 農地申請賦稅減免優惠案件抽查 839 件。 3. 農舍興建資格審查 167 件。 4. 農地農用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農地改良 14 件。 (2)農業用地申請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抽查 1,011 件。 (3)農業用地違規使用稽查 382 件。 (4)農地資源空間規劃成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104 年臺南市農地分類分級成果，第一種農業用地 50,040.23 公頃、第二種農業用地 33,752.82 公頃、第三種農業用地 11,887.54 公頃、第四種農業用地 5,227.68 公頃，合計 100,908.26 公頃。 B. 104 年特殊地區細分級標繪共計 3 處，面積 13.37 公頃，屬規劃中施政計畫發展地區，包括南區都市計畫農業區東側、南側及仁德區。除此之外，103 年度尚有 24 處規劃中之施政計畫發展地區之標繪項目，以及 1 處農地現況與準則特性不符之地區。 C. 104 年度農地資源檢核調整成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非農地計有 0.35 公頃經檢核調整為第三種農業用地。(農地圖資面積修正)。 b. 第一種農業用地計有 20.34 公頃調整為第三種農業用地，第二種農業用地計有 12.21 公頃調整為第三種農業用地。 c. 第二種農業用地計有 5.04 公頃調整為非農地。 D. 104 年農地分類分級成果其中第一種農業用地主要位於特定農業區(27,970.93 公頃)，其次為一般農業區(9,594.89 公頃)；第二種農業用地主要位於特定農業區(10,207.41 公頃)，其次為一般農業區(9,978.21 公頃)；第三種農業用地主要位於都市計畫農業區(4,798.93 公頃)，其次為一般農業區(3,714.99 公頃)；第四種農業用地主要位於非都市其他分區之農牧用地(4,397.93 公頃)。 E. 農產業空間佈建包含五大類(稻米作物、雜糧作物、蔬菜作物、果品作物、花卉作物)成果共計 81,700 公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稻米作物(第一種農業用地 7,800 公頃、第二種農業用地 1,800 公頃、第三種農業用地 30 公頃、第四種農業用地 0.9 公頃，合計約 10,000 公頃)。 b. 雜糧作物(含大豆、胡麻、硬質玉米)(第一種農業用地 16,400 公頃、第二種農業用地 6,400 公頃、第三種農業用地 2,000 公頃，合計約 24,800 公頃)。 c. 蔬菜作物(竹筍為主)(第一種農業用地 7,700 公頃、第二種農業用地 9,800 公頃、第三種農業用地 1,400 公頃、第四種農業用地：1,000 公頃，合計約 19,900 公頃)。 d. 果品作物(含柑橘類、芒果)(第一種農業用地 12,300 公頃、第二種農業用地：7,000 公頃、第三種農業用地 1,800 公頃、第四種農業用地：3,700 公頃，合計約 24,900 公頃)。 e. 花卉作物(含火鶴、蘭花)(第一種農業用地 1,500 公頃、第二種農業用地 500 公頃、第三種農業用地 100 公頃；合計約 2,100 公頃)。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七、農業工程及農路改善</p> <p>(一)辦理市內各區農路拓修整建改善</p>	<p>辦理本市各區公所農路改善工程：</p> <p>1. 颱風災後復建工程：</p> <p>(1)103年7月麥德姆颱風復建工程11件已全部竣工(其中103年竣工6件、104年竣工5件)；103年度汛期颱風豪雨復建工程7件已全部竣工(其中103年竣工3件、104年竣工4件)；龍崎區崎頂里水坑高分左附近農路復建工程已於104年10月竣工。</p> <p>(2)104年度災後復建工程0520豪雨1件、蘇迪勒颱風災後復建工程25件、蘇迪勒颱風過後西南氣流引發豪雨災後復建工程4件、杜鵑颱風災後復建工程8件，目前設計施工中，全數保留於105年度執行。</p> <p>2. 農路及橋樑改善工程：104年1月至12月止核定農業工程及農路改善工程計有313件，改善農路總長度計62.936公里；已完工數149件，待完工數162件，註銷2件，全數保留於105年度執行。</p>
<p>八、出席國際會議及考察</p> <p>(一)考察及拓銷農產品外銷市場</p>	<p>考察東協新興國家新加坡、馬來西亞、日本及大陸等市場，參加國際性食品展，拓銷臺南農產品業務：</p> <p>1. 考察日本有機農業、休閒農業之經驗、參加國際食品展並拓銷愛文芒果：</p> <p>104年3月2日至5日補助南臺灣農產生技聯盟辦理「2015東京國際食品展」活動，整合5家廠商以「臺南尚青」作為品牌至日本參展，並與雲嘉南高屏五縣市聯合參展，成功創造話題，提升南臺灣農產知名度。參展後預估一年內交易量達91萬美元。</p> <p>2. 考察東協新興國家新加坡、馬來西亞、印尼等市場，參加國際性食品展：</p> <p>(1)103年4月8日至11日補助南臺灣農產生技聯盟辦理「2015馬來西亞國際食品展」活動，整合4家廠商至馬來西亞參展，參展後預估一年內交易量達27萬5,000美元。</p> <p>(2)104年6月23至27日補助臺南市府城文觀光產業協會辦理「2015臺北國際食品展」活動，整合8家廠商以「臺南尚青」形象館參展，參展後預估一年內交易量達23萬3,000美元。</p>
<p>參、漁業管理與輔導業務</p> <p>一、漁業管理</p> <p>(一)沿近海漁業行政管理</p>	<p>1. 辦理漁船檢丈及汰建註冊：定期檢查615件、汰建31艘。</p> <p>2. 核發漁船(筏)漁業執照、船員手冊及購油手冊：核發漁船漁業執照36件、漁筏漁業執照188件、船員手冊354件及購油手冊283件。</p> <p>3. 辦理漁船(筏)、船員管理資訊系統登錄作業：</p> <p>(1)辦理漁筏定期檢查資料登錄615件。</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2)辦理漁船漁業執照資料登錄 36 件。</p> <p>(3)辦理漁筏漁業執照資料登錄 188 件。</p> <p>(4)辦理船員手冊資料登錄 354 件。</p> <p>(5)辦理購油手冊資料登錄 283 件。</p> <p>4. 辦理漁船筏漁業獎勵補助與救助：</p> <p>(1)辦理漁業用優惠用油補助，共核發購油手冊 283 本，補助柴油機漁船筏 192 艘，補助油量 4,218,173 公升，補助金額 812 萬 1,881 元；補助汽油機漁船筏 952 艘(補助 103 年度)，補助油量 1,794,969 公升，補助金額 1,825 萬 4,836 元，減少漁民漁業經營成本。</p> <p>(2)宣導漁業署訂定「動力漁船所有人保險獎勵辦法」，積極推動漁船保險補助制度，本市漁船保險申請計 306 艘，撥付金額 114 萬 2,058 元。</p> <p>(3)發布「臺南市遭難漁船漁民救助辦法」。</p> <p>5. 辦理漁船筏進出港及停泊規劃申請：</p> <p>依據漁港法規定辦理本市各漁港區船筏停泊配置，且公告本市所轄各漁港最大設籍停泊船筏艘數及可提供船席艘數，俾利船筏進出停泊管理。</p> <p>6. 辦理漁港港區計畫規劃及發展：</p> <p>(1)完成將軍漁港開發計畫-水產加工廠一、二用地標租案，標價為年租率 10%，年租金收入計 111 萬 5,529 元。</p> <p>(2)完成將軍漁港開發計畫-商業區二、三、四及五等用地標租案，標價為年租率 10%、10%、20.2%、46.1%，年租金收入計 113 萬 705 元。</p> <p>(3)完成將軍漁港漁具倉庫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總經費 10 萬 4,494 元。</p> <p>(4)完北門漁港航道疏浚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總經費 23 萬 8,338 元。</p> <p>(5)完成蚵寮泊區疏濬及相關設施改善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總經費 12 萬 205 元。</p> <p>(6)完成鹿耳門溪出海口航道疏浚清淤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總經費 14 萬 9,066 元。</p> <p>(7)完成將軍漁港分區開發計畫(第一期)-「水產加工廠一及二、停車場二」周邊公共設施道路開闢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總經費 73 萬 1,309 元。</p> <p>(8)完成將軍漁港停一停二停車場建置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總經費 22 萬 8,054 元。</p> <p>(9)辦理將軍及北門漁港導航燈修繕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尚在設計中。</p> <p>(10)辦理青山漁港南泊區及南水道疏浚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尚在設計中。</p> <p>(11)執行漁業署委辦 104 年度安平漁港舊港口重建計畫營運期間環境監測工作，總經費 290 萬 5,000 元。</p> <p>7. 辦理淺海牡蠣養殖輔導及管理：</p> <p>(1)補助辦理「104 年府城鮮蚵產業文化系列」活動，達到行銷牡蠣及帶動安平漁港觀光發展效益，總經費 45 萬元。</p> <p>(2)補助南市區漁會辦理淺海牡蠣養殖產業輔導計畫，辦理獎勵業者補助回收淺海牡蠣養殖設施，暫置集中區回收廢棄蚵架及保麗龍，總經費 448 萬元。</p> <p>(3)辦理本市安南區及安平區海岸放養牡蠣蚵棚及保麗龍清理作業，</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104年回數5,334棚，回收率達86.13%，申報遺失835棚。委託廠商清運進焚化場處理，計清除3,323噸廢棄物，總經費408萬元。保麗龍回收處理9,805塊，以減少保麗龍污染海岸。</p> <p>(4)辦理本市南區海岸放養牡蠣蚵棚及保麗龍清理作業，104年回收數2,973棚，回收率達88.35%，申報遺失399棚。委託廠商清運進焚化場處理，計清除1,679噸廢棄物，總經費375萬元。保麗龍回收處理1,913塊，以減少保麗龍污染海岸情事。</p> <p>(5)為解決牡蠣養殖保麗龍造成市轄海岸污染問題，積極尋求多種替代保麗龍浮具，並輔導漁民進行海上示範性試驗中，期找出符合漁民作業需求，並兼顧成本效益與環境保護之浮具，推廣漁民使用。</p> <p>8.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辦理安平漁港港區規劃及管理：</p> <p>(1)完成漁業署委辦103年安平漁港舊港口重建計畫營運期間環境監測工作，總經費210萬元。</p> <p>(2)完成漁業署委辦104年漁港安全防護觀摩演練實施計畫，總經費61萬4,538元，充分整合漁港安全相關防護機關，落實相互支援與合作之策略，藉由經驗交流，促進漁港安全防護能力之提升，演練評核結果為最高等第「優等」之殊榮。</p> <p>(二)漁港環境清潔維護工作</p> <p>1. 辦理安平、將軍及本市其他漁港港區清潔維護及環境廢棄物清除工作：</p> <p>(1)辦理本市將軍漁港清潔維護工作，經費199萬2,148元，維護港區優質環境，提升漁業永續發展，並兼顧推廣觀光休閒漁港目標。</p> <p>(2)辦理安平漁港清潔與安全維護工作，結算經費248萬6,015元，維護港區優質環境，提升漁業永續發展，並兼顧推廣觀光休閒漁港目標。</p> <p>工作項目如下：</p> <p>A. 安平漁港環境清潔維護工作，結算經費227萬8,422元。</p> <p>B. 安平漁港零星指派工作(開口契約)，結算經費20萬7,593元。</p> <p>2. 維護本市漁港設施並進行必要之零星修繕：</p> <p>(1)完成天然災害漁港設施修復及廢棄物清除(開口契約)，結算經費380萬6,563元，完善颱風豪雨(後、期間)災害修復清除工作。</p> <p>(2)完成臺南市漁港(安平漁港除外)相關設施損壞修復及廢棄物清除(開口契約)，結算經費152萬1,241元。</p> <p>(三)沿近海漁業資源管理</p> <p>1. 辦理漁業資源保育、魚苗放流、人工魚礁清理與追蹤及取締非法捕魚：</p> <p>(1)沿近海漁業魚苗放流及保育工作共計核准32場魚苗放流活動，放流魚種包括烏魚、四絲馬(午仔)、黑鯛、黃錫鯛、金目鱸、銀紋笛鯛及黃鰭鯛等，總計放流1,175,850尾魚苗，投入總經費達553萬4,000元。</p> <p>(2)辦理漁業資源保育週系列活動，執行「第三屆臺南市市長盃全國磯釣名人邀請賽」及「愛惜臺灣擁抱海洋淨海趣暨魚苗放流活動」、宣導「七股瀉湖娛樂生態體驗及一支釣」，介紹「北門將軍七股鹽分地帶海岸釣遊」，並邀請三立電視台-寶島漁很大節目製作團隊，協助宣播愛護海洋及推動漁業資源永續利用理念。</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3)配合 104 年海巡署執行取締非法捕魚工作，共查獲違規案件 31 件，送由各主管機關依法核處。</p> <p>2. 輔導漁筏轉型兼營娛樂漁筏，以發展休閒漁業、維護漁業資源：</p> <p>(1)完成 24 艘兼營娛樂漁筏之定期檢查及漁業執照換發。</p> <p>(2)辦理不定期稽查娛樂漁筏業者 1 次，共計抽查 8 艘，並加強勸導業者改善。</p> <p>3. 辦理專用漁業權申請輔導及管理：</p> <p>(1)為保障淺海牡蠣養殖漁民權益，俾納入農業天然災害救助體系，朝輔導南市區漁會申請專用漁業權俾供漁民申請入漁方案推動。已函請南市區漁會研議申請安平商港範圍外海域專用漁業權，案經該會 104 年 10 月理事會決議，俟考量漁民利弊研議更妥切方案再推動。本府將持續追蹤進度。</p> <p>(2)另已輔導南縣區漁會取得八掌溪以南至曾文溪口之海域專用漁業權。</p> <p>4. 配合中央政策辦理漁船收購、獎勵自願休漁計畫：</p> <p>(1)配合漁業署辦理 104 年度漁船漁筏收購及處理計畫，收購漁船筏 1 艘，收購經費 88 萬元，銷毀解體處理總經費 6 萬 7,950 元。</p> <p>(2)執行漁業署 104 年度獎勵漁船筏休漁計畫，促進海洋漁業資源培育，本市計核定補助 913 艘，總計核發獎勵金額 1,116 萬 8,000 元。</p> <p>二、漁業建設</p> <p>(一)更新漁產運銷通路設施、漁港公共設施改善及安全維護</p> <p>1. 辦理各漁港路燈、導航燈及標識燈增設汰換及養護工程：辦理將軍北門漁港導航燈修繕工程，總經費 169 萬 1,000 元。</p> <p>2. 辦理各漁港相關設施(含基本設施、公共設施、一般設施)整修工程：</p> <p>(1)完成青山漁港魚貨拍賣場相關設施改善工程。</p> <p>(2)完成下山(龍山)漁港東泊區北側碼頭復建工程。</p> <p>(3)完成北門區蚵寮漁港加強阻水設施工程。</p> <p>(4)完成將軍漁港浮動碼頭改善工程。</p> <p>(5)完成臺南市漁港繫船柱改善工程。</p> <p>(6)完成蚵寮漁港泊區疏濬及相關設施改善工程。</p> <p>(7)辦理將軍漁港漁具倉庫新建工程。</p> <p>(8)辦理將軍、北門及蚵寮漁港港區景觀綠美化工程。</p> <p>(9)辦理青山漁港魚市場突堤西面碼頭整建工程，總經費 294 萬 2,906 元。</p> <p>(10)辦理臺南市將軍漁港觀光漁市直銷中心周邊碼頭欄杆設置工程。</p> <p>(11)辦理 104 年蘇迪勒颱風安平區安平漁港漁具倉庫災害復建工程。</p> <p>(12)辦理 104 年蘇迪勒颱風安南區四草漁港漁船上架設備災害復建工程。</p> <p>(13)辦理 104 年蘇迪勒颱風安南區四草漁港南碼頭災害復建工程。</p> <p>(14)辦理 104 年蘇迪勒颱風將軍區將軍漁港漁具倉庫及農漁特產攤販區災害復建工程。</p> <p>(15)完成本市各漁港(安平漁港除外)公共設施修繕維護工作計 13 處。</p> <p>(16)完成安平漁港設施安全維護工作，包括陸域設施修繕、水電零星修繕、公共設施零星修護等工作。</p> <p>3. 辦理各漁港泊地及航道疏浚清淤工程：</p> <p>(1)完成 103 年鹿耳門溪出海口航道疏浚清淤工程。</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肆、動物衛生保健與保護</p> <p>一、動物防疫</p> <p>(一)強化家畜場及家禽場疫情通報系統</p> <p>(二)輔導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工作</p> <p>(三)加強家畜、家禽疫苗注射及抗體監測</p>	<p>(2)完成青山漁港西南航道疏浚工程。</p> <p>(3)辦理 104 年鹿耳門溪出海口航道疏浚清淤工程。</p> <p>1. 建立並更新家畜禽場及動物防疫人員基礎資料庫：定期更新防疫基礎資訊：定期更新防疫基礎資訊計家畜場 1,184 場、防疫人員 255 員、家禽場 11,327 場、防疫人員 120 人次。</p> <p>2. 蒐集及告知國內外家畜禽保健及防疫資訊：計家畜類 58 次、家禽類 350 次。</p> <p>3. 辦理家畜禽場主動與被動疫情通報、疫情處理及逆向追蹤：辦理家畜場主動與被動疫情通報系統計 2 場次、家禽場主動與被動疫情通報：疫情處理 122 次、逆向追蹤 173 次。</p> <p>4. 轄區內疫情訪視調查：計家畜場 1,048 場、養禽場 3,417 場次。</p> <p>5. 辦理家畜禽傳染病及海外惡性傳染病血清學採樣監測及草食動物結核病、布氏桿菌檢驗工作：辦理家畜禽傳染病(豬瘟、口蹄疫及牛流行熱)等血清學採樣監測工作 7,278 頭次及草食動物結核病、布氏桿菌檢驗工作計 41,007 頭次。家禽海外惡性傳染病監測及通報：家禽場 22,520 件次、水禽場 220 件次、家禽理貨場 485 件次、寵物鳥店 28 件次、寵物鳥繁殖場 168 件次及輸出鳥類繁殖場 6,300 件次。</p> <p>1. 辦理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消毒工作：家畜場計 2,595 場次及家禽場計 12,942 場次，豬禽場空舍、場內及周邊道路防疫消毒 14,288 場次及高風險禽場周邊道路防疫消毒 1,401 場次。</p> <p>2. 加強查核及輔導肉品市場消毒防疫工作計 677 場次。</p> <p>3. 辦理家畜禽場專業區及周邊公共區域消毒工作計 59 場次。</p> <p>4. 辦理生物安全與疾病防治宣導：家畜場計 27 場次，輔導 1,796 人次、家禽場防疫輔導 2,388 人次、宣導講習 36 場次。</p> <p>5. 辦理輸出入家畜禽追蹤檢疫工作計家畜 9 場次，423 頭次；家禽輸入追蹤 160 場次及輸出 105 場次。</p> <p>6. 辦理乳牛冷烙編號及乳羊刺青工作計 5,691 頭次。</p> <p>7. 觀賞鳥輸出相關業務：觀賞鳥採樣 105 場次，6,300 件次，核發觀賞鳥健康證明書 105 件。</p> <p>1. 輔導家畜疫苗注射，強化家畜群體免疫成效 34 場次。</p> <p>2. 辦理家畜肉品市場逢機採樣監測及抗體異常逆向追蹤查核 158 場次。</p> <p>3. 辦理家畜禽重要傳染病血清抗體採樣工作及免疫成效輔導：強化家畜群體免疫成效計 248 場次及家禽重要傳染病血清抗體採樣工作及免疫成效輔導 68 件次。</p> <p>4. 辦理家畜禽血清抗體監測結果分析計家畜 248 件次、家禽 68 件次，抗體不佳輔導家畜 248 場次、家禽 28 場次。</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四)協助家畜場及家禽場控制疫情	1. 辦理家畜禽法定傳染病之控制計家禽 122 場次。 2. 家畜禽疾病之控制： (1) 輔導乳牛、乳羊畜牧場控制乳房炎計 158 場次。 (2) 視家畜禽場實際需求建立專案輔導模式： A. 協助家畜發病場送檢 60 場次。 B. 輔導家禽場緊急補強預防注射 4 場次。 C. 指導家禽場進行緊急防疫消毒 149 場次。 D. 指導家禽場投藥治療 1 場次。 E. 輔導家禽場隔離或淘汰發病動物 120 場次。 F. 發病場鄰近牧場疫情調查 134 場次 3. 辦理家畜禽非法定傳染病之控制計家禽 10 場次。 4. 辦理家畜禽重要境外傳染病之緊急疫情處理：104 年未發生此項緊急疫情。
(五)成立家畜場及家禽場防疫輔導團	1. 聘請專家學者組成防疫輔導團，提供疾病防疫諮詢： 邀請諮詢委員下鄉輔導 1 場次及邀請諮詢委員舉辦研討會 1 場次。 2. 邀請專家擔任專案輔導計畫成員，指導安全用藥、飼養管理諮詢、防疫講習等，協助恢復家畜場生產力計家禽 1 場次。 3. 定期聘請專家學者召開防疫諮詢委員會計家畜 1 場次，家禽 1 場次。 4. 辦理家畜禽疾病訓練課程，提升家畜禽防疫輔導專業能力計家畜 27 場次、家禽 36 場次。
二、動物公共衛生	
(一)強化疾病檢診與防疫輔導工作	1. 建構完善家畜禽及水產動物疾病診斷服務，提供所轄家畜禽場正確且快速診斷服務計快速診斷服務 284 場次，2,017 件。 2. 提供家畜禽及水產動物微生物分離鑑定、藥物敏感性試驗、分子生物學檢驗工作與重要病原分離與保存工作計 1,793 件次。 3. 辦理疾病診斷、控制策略與用藥輔導教育宣導計 6 場次。
(二)強化畜禽水產養殖場疫情通報系統	建立及更新養殖場與動物防疫人員資料，並定期更新防疫基礎資料 12,511 次。
(三)輔導水產養殖場自衛防疫工作	1. 加強水產動物養殖場疫情訪視，及建置疫情通報系統，計訪視 2,321 場次。 2. 加強轄內水產動物產業團體連繫，強化疫情通報系統，與轄內養殖協會及班會合辦水產動物疾病防治與飼養管理講習會 4 場。 3. 蒐集及告知國內外重要水產動物疾病與防疫資訊： (1) 正確安全用藥宣傳。 (2) 白蝦弧菌感染症診斷及防治。 (3) 水產動物虹彩病毒感染症診斷及防治。 (4) 吳郭魚慢性鏈球菌感染症診斷及防治。 4. 辦理嘉雲南區水產動物聯繫會議，104 年由其它縣市辦理，動保處派員參加。
(四)加強水產動物病原監測	1. 提供養殖池水質檢驗計檢驗 1,790 場次(亞硝酸鹽、總氮、溶氧、鹽度及酸鹼值)，6,838 件。甲魚衛生菌監測 3 場次，120 件。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五)協助畜禽水產養殖場控制疫情	2. 輔導養殖池池水改善、消毒等衛生管理措施計 1,290 場次。 3. 辦理水產動物疾病防治及用藥教育宣導，計建議有效藥物且用藥方式 2 場次。 1. 強化轄內主要飼養魚種石斑魚重要病毒性疾病(神經壞死病毒、虹彩病毒)監測與輔導計 103 場次，200 件。 2. 辦理輸出水產動物疾病監測採樣與送檢，縮短輸出檢疫時程，計採樣送檢 6 場次，440 件。 3. 建議畜禽場水產養殖場有效藥物與正確用藥及防疫輔導，提供轄內水產動物送檢病例用藥輔導、控制策略 2,276 場次。
(六)家畜禽重要傳染病抗體檢測	1. 提供轄內家畜禽及水產動物送檢病例用藥輔導、控制策略計 52 場次，52 件。 2. 提供家畜、禽重要傳染病抗體檢測： (1)提供家畜重要傳染病(豬瘟及假性狂犬病)抗體檢測 3 場次，60 件。 (2)提供家禽重要傳染病(新城病、傳染性支氣管炎、傳染性華氏囊炎、產蛋下降症候群及里奧病毒)抗體檢測 2 場次，68 件。 3. 輔導家畜禽場正確之免疫適期計 5 場次。
(七)動物用藥品輔導與管理	1. 抽驗市售動物用藥品品質及標示計 17 件。 2. 動物用藥品製造(販賣)業者、飼料廠(自製自配戶)及畜牧場查核原料藥、動物用處方藥品使用情形計 372 場次。 3. 辦理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許可證審查及核發計 26 件。 4. 辦理動物用藥相關法規宣導會計 2 場 189 人。
(八)畜禽產品藥物殘留監測	1. 畜禽產品動物用藥殘留採樣檢驗計雞蛋 83 件、鴨蛋 24 件、鵝肉 28 件、雞肉 166 件、鴨肉 42 件、牛乳 87 件及羊乳 37 件。 2. 肉品市場及畜牧場磺胺劑、受體素等藥物殘留逆行追蹤，計畜牧場磺胺劑殘留逆行追蹤 4 件。 3. 藥物殘留陽性戶訪查與輔導及違規查處，計輔導 40 件及違規查處 11 件。 4. 防範畜禽水產品藥物殘留宣導計 1,251 場次。 5. 輔導畜牧場正確用藥及防範藥物殘留計宣導 14 場次，648 人次參與。
(九)化製場防疫衛生管理	1. 化製場衛生防疫查核、輔導及抽驗化製產品，計查核、輔導 301 場次。 2. 化製原料運輸車輛防疫設施查驗、管理及道路攔查： 化製原料運輸車輛防漏及密閉設備查驗 346 輛車次，執行道路攔查 12 次，共攔查 117 車次。 3. 審查化製原料來源單： (1)審查化製原料來源單 6,210 件。 (2)勾稽查核化製原料來源單共 42 場次，共勾稽查核 385 張。 (3)查核化製原料運輸車之作業情況共 346 車次。
三、動物保護	
(一)加強改善公立動物收容處所設施	加強改善本市公立動物收容處所設施 2 處(本市動物之家灣裡站及善化站)。提升動物收容品質及福祉： 1. 致力改善本市公立收容處所動物收容及認領養作業，為國內目前唯一具有 ISO 9001 認證之公立動物收容處所，使工作同仁有共同遵循的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標準作業規範，提升收容品質讓收容動物得到應有的尊嚴與福祉，亦可改善民眾對收容所之觀感。</p> <p>2. 在有限人力與經費下，全力動員推動各項動物收容業務，榮獲 104 年度全國性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動物(狗、貓)收容、捕捉業務評鑑榮獲優等獎。</p>
(二)辦理動物收容管理業務	<p>加強辦理動物收容管理業務：</p> <p>1. 犬貓收容量 9,740 頭，較 9 年平均值 14,889 頭減少 5,149 頭(-35%)，與 103 年同期 11,315 頭減少 1,575 頭(-13.9%)。</p> <p>2. 其中政府捕捉數量 4,719 頭，較 9 年平均值 12,763 頭減少 8,044 頭(-63%)，與 103 年同期 7,987 頭減少 3,268 頭(-41%)。</p> <p>3. 犬貓安樂死 0 頭，比 9 年平均值 12,014 頭減少 12,014 頭(-100%)，與 103 年同期 336 頭減少 336 頭(-100%)。</p>
(三)辦理動物認領養工作	<p>1. 加強提升有主犬貓認領業務共計 373 頭。</p> <p>2. 加強提升動物認養業務： 工作犬認養推動 104 年度預約推廣數達 844 頭，且帶動民眾參與犬貓認養行列，104 年度犬貓認領養數量達 7,015 頭，較 9 年平均值 1,992 頭增加 5,023 頭(+252%)、與 103 年同期 7,421 頭減少 406 頭(-5%)。</p>
(四)辦理被認養動物絕育工作	<p>提升被認養動物絕育數量計 2,956 頭。</p>
(五)辦理動物認養宣導教育活動	<p>加強平面及網路動物認養宣導工作：</p> <p>1. 辦理動物保護宣導教育活動 671 場次： (1)配合本府各民間單位、各區公所及教育單位辦理動保宣導活動。 (2)結合民間動保團體積極辦理流浪動物認養活動。 (3)辦理記者會及『寵愛犬貓，讓愛飛躍 2015』動物保護宣導活動。</p> <p>2. 動物保護 FB、LINE、LED 等宣導 8,018 次： (1)政府方面：透過市府資源 LED 看板、FB、LINE，宣導動物保護觀念。 (2)民間方面：結合社會企業資源、動物醫院、寵物店及獸醫院，利用 LED，宣導動物保護觀念。</p> <p>3. 製作中英文版動物保護宣傳 DM，透過各區公所、動物醫院、寵物業及各式宣導活動加強推廣。</p> <p>4. 將動物保護宣導短片「愛·家人」置於 You Tube、北門遊客中心、國家圖書館、臺南市立圖書館，供網路轉載、民眾借閱及觀賞。</p>
(六)辦理生態教學導覽等工作	<p>1. 加強辦理生態教學導覽工作計 8 場次，166 人次。</p> <p>2. 強化動物之家生態培育： 動物之家善化站蝴蝶園區之蝴蝶培育工作，可作為生態教學之用，進而啟發社會大眾對生態環境與動物保護之重視。</p>
(七)動物保護法推動執行	<p>1. 辦理動物保護違法案件稽查、取締、行政處分、受理民眾陳請申訴案件、培訓動保志工及辦理「推動動物保護計畫」結合本市民間動物保護團體辦理動物認養及教育宣導等活動： 辦理動物保護違法案件稽查、取締、行政處分、受理民眾陳請申訴案</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件 11,562 件、培訓動保志工及辦理「推動動物保護計畫」結合本市民間動物保護團體辦理動物認養及教育宣導等活動。</p> <p>2. 辦理動物科學應用機構管理、查核、輔導設置及執行「動物科學應用機構查核輔導要點」計辦理 3 場次。</p> <p>3. 配合「畜禽人道屠宰準則」及「動物運送管理辦法」執行畜禽人道屠宰及動物運送相關查核工作計辦理 162 場次。</p> <p>4. 辦理狂犬病巡迴注射暨家戶三合一專案絕育 1,000 隻犬貓，執行率 100%。</p> <p>5. 公私協力，與動物保護團體辦理絕育流浪犬貓，計逾 3,902 隻以上。</p> <p>6. 舉辦『寵愛犬貓，讓愛飛躍 2015』動物保護宣導活動：計 1 場次。</p> <p>7. 製作「狗貓是我們的好朋友」動物保護宣導 DM 及配合勞工局印製「104 年度外籍勞工法治宣導會活動手冊」，加強外籍勞工動保宣導。</p> <p>8. 在有限人力與經費下，全力動員推動各項動物保護業務，榮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4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動物保護業務評鑑」甲等。</p>
(八) 寵物登記及寵物業管理	<p>1. 執行「寵物登記管理辦法」、公告、稽查及教育宣導等工作；辦理犬貓登記管理。辦理特定寵物業者輔導管理及查核評鑑：執行「寵物登記管理辦法」、公告、稽查及教育宣導等工作，辦理犬貓寵物登記 13,345 件、管理犬貓登記管理 101 家合約處所及執行寵物登記滿十年清查暨除戶計畫共計 7,441 頭。</p> <p>2. 執行「特定寵物業管理辦法」及「寵物業查核及評鑑辦法」計辦理特定寵物業者輔導管理及查核評鑑 1,114 場次。</p>
(九) 寵物及野生動物疾病防治救助	<p>1. 辦理「輸入動物追蹤檢疫計畫」：國外輸入動物追蹤檢疫 54 件；離島輸入動物追蹤檢疫 12 件。</p> <p>2. 辦理狂犬病公告、注射、監測：公告 1 次，狂犬病預防注射頭數 49,312 頭，監測 88 件。</p> <p>3. 辦理大型狂犬病注射及教育宣導活動計辦理狂犬病注射及教育宣導活動 178 場次。</p> <p>4. 辦理野生動物救助。辦理「寵物及野生動物疾病防治計畫」：辦理野生動物救助 32 件。</p>
(十) 流浪犬捕捉管制	<p>1. 辦理大臺南轄區流浪犬申請捕捉：犬管制通報案 10,288 件，犬捕捉數 4,297 頭。</p> <p>2. 辦理犬貓急難救助：犬貓急難救接受理案件計 1,440 件(犬 859 件、貓 581 件)，犬貓急難救援頭數計 244 頭(犬 193 頭、貓 51 頭)。</p> <p>3. 協助流浪犬貓進行絕育及認養：104 年協助 TNR1,557 頭，TNA2,278 頭。</p>
<p>伍、一般建築及設備</p> <p>一、建築及設備</p> <p>(一) 新化果菜市場遷建</p>	<p>購置遷建新址之土地： 委託廠商辦理新化果菜市場遷建用地取得(徵收)及非都市土地變更編</p>

重要施政項目	執 行 成 果 與 效 益
<p>(二)配合低碳城市補助畜牧場設施</p> <p>陸、社政業務</p> <p>一、農漁民保險</p> <p>補助農民保險及農漁民健康保險</p> <p>二、農漁民福利</p> <p>補助本市轄內老農津貼</p>	<p>定等工作委託技術服務案，經費 280 萬元，目前事業興辦計畫已核定，非都市土地開發計畫修正本將於期限內送本府都市發展局審核，本招標案預計 105 年 12 月底執行完畢，完成用地取得。俾利後續執行果菜市場遷建工程規劃設計及工程發包等作業。</p> <p>補助畜牧場設置沼氣發電設施、省電燈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設置沼氣發電設施：104 年補助王將畜牧場設置沼氣發電機，補助 50 萬元。 2. 設置省電燈具設施：配合農委會農村設區源頭減廢及經濟部能源局夏季節電競賽推廣畜牧節能示範場計畫，共補助 25 戶畜牧場設置節能燈具，補助款 43 萬 387 元。 <p>輔導農漁會辦理農漁民健康保險業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參加農民健康保險之農會會員、非農會會員被保險人合計 149,601 人（勞工保險局 104 年 12 月資料）。 2. 農民健康保險本府補助 30%，104 年度至 12 月底止已負擔保費 1 億 4,346 萬 4,655 元。 <p>輔導農會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業務：</p> <p>老農津貼改制後本府需負擔每人每月 2,000 元，104 年度至 12 月底止本府已負擔老農（農民部份）津貼費用為 17 億 4,810 萬元。</p>